

# 县纪委 2021 年大要案查办专项经费 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## 一、2021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### （一）自评组织开展情况

为做好绩效自评工作，县纪委监委成立工作专班，制定切实可行的自评方案，对 2021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财务收支进行全面梳理，实事求是地进行自评评分。在工作中，我们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的使用要求，对财政资金申请下达、资金支付及财务处理情况进行了复核，对照财政资金绩效目标逐一进行分析，通过对绩效目标完成情的再核实，认真查找不足，深入分析存在的原因，立行立改，按要求撰写自评报告，确保绩效评价取得实效。

### （二）财务处理情况

我单位及时对项目资金收支进行账务处理，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，符合财务支出管理要求，严格做到专款专用，资金支付严格按照委机关财务审批程序进行，支付款项依据手续完备。

### （三）项目资金预算收支情况

1、**资金下达情况。**该专项资金计划 60 万元，县财政分别于 2021 年 6 月、12 月下达授权支付额度 30 万元、30 万元，共 60 万元。

2、**资金支付情况。**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30 万，支付依据合规、合法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，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，无虚列项目成本，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，资金支付均通过转账支付。

## 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县纪委监委大要案查处专项公用项目。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县纪委监委大要案查处专项公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。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，执行数为6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。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：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方针，深刻把握腐败问题的政治本质和政治危害，保持“严”的主基调，坚持无禁区、全覆盖、零容忍。紧盯重点领域、关键岗位，严查严惩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相互交织的腐败问题；紧盯权力集中、资金密集的行业和部门，严肃查处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问题。坚持案件线索“随接收随处置”，强化不敢腐震慑威力。今年以来，共处置问题线索288件，立案132件，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30人，移交司法机关2人。

### **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**

从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整体自评情况看，专项绩效目标设定比较合理、恰当，能够很好地反映案件查办的完成情况。但在实际工作中，由于部分业务工作的不确定性，使得部分目标设定出现偏差。在绩效目标评价过程中，首先要确立符合要求、切实可行的综合性的评价体系，合理确定评价指标；其次要确定合理的指标区间，形成有效的评价标准；再次选取科学、实用的绩效评价计分的方法，提高绩效评价的效率性和准确性。

### **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**

无

2022年7月10日